

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贯彻执行国家林业方面的方针、政策，主要负责全区林业及其生态文明建设的监督管理；开展森林资源保护管理、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古树名木资源的调查保持、动态监测和管理，负责全区林地管理，和执行林业行政执法职责，依法查处盗伐、乱砍滥伐、毁坏林木、毁坏林地、乱捕猎杀等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行为。

（二）内设机构。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隶属宝鸡市凤翔区林业局，属于财政独立核算二级预算事业单位。全所事业编制总数 13 个。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作为宝鸡市凤翔区林业局所属财政独立核算二级预算单位，编制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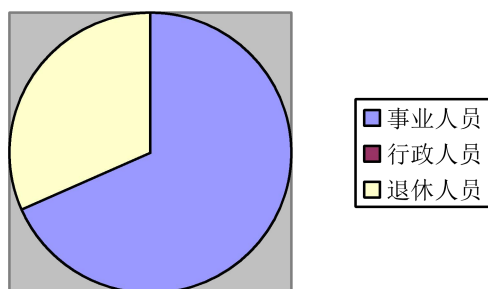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二级预算单位共 1 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3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3 人；实有人员 13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3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6 人。

单位本年人员结构图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97.5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29.07 万元，增长 17.26%。主要是养老等工资预算收入收支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97.5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7.52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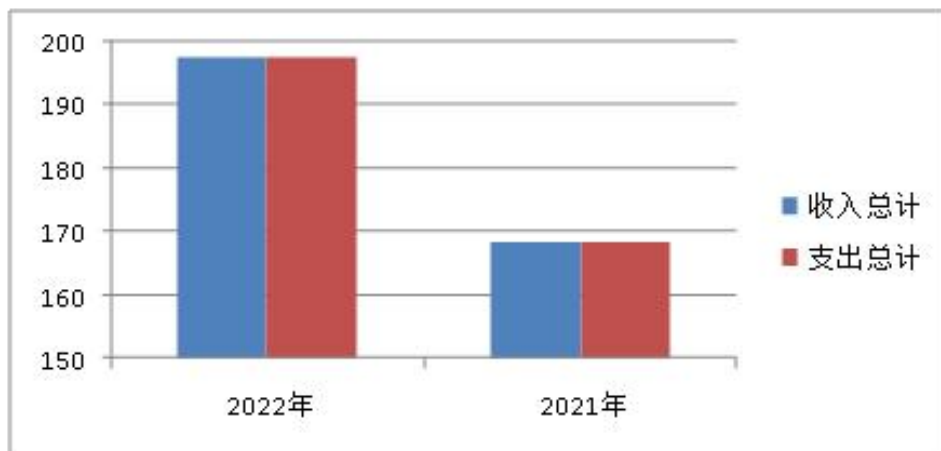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97.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5.22 万元，占 73.77%；项目支出 51.8 万元，占 26.23%；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97.5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 29.07 万元，增加 17.26%。主要原因是养老等工资预算收入收支增加。

收入总计、支出总计与上年变动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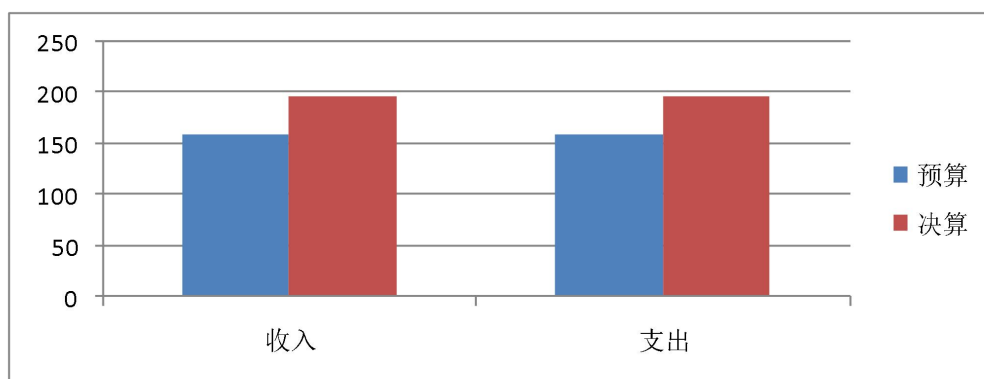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60.2 万元，支出决算 197.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3.29%，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9.07 万元，增长 17.26%，主要原因是养老等工资预算收入收支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单位（项）。

年初预算 133.81 万元，支出决算 169.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8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等工资预算收入收支增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决算变动图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12.32 万元，支出决算 13.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缴费调整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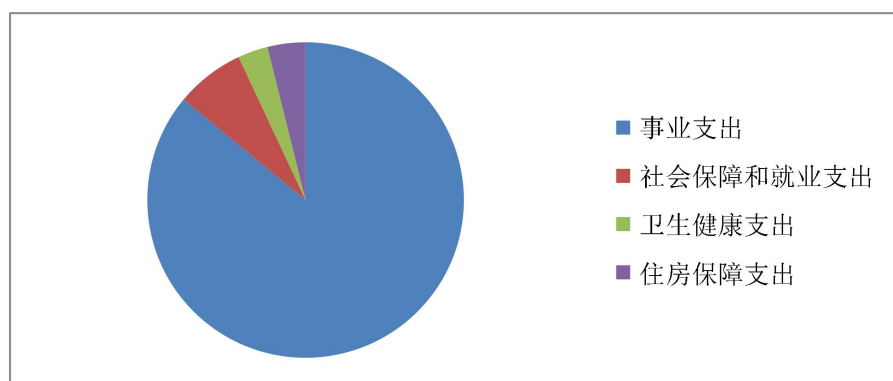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 6.12 万元，支出决算 6.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 7.95 万元，支出决算 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减少住房公积金缴费。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5.7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3.7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等。

（二）公用经费 2 万元，主要包括：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收入决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收入决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1 辆，主要是野生动力救助保护车辆。

2022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 2022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林政所 2022 年项目支出总额与项目预算相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整体完成情况优。通过区林政管理所古树名木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林政案件办理、森林督查、林地变更调查等项目实施，保障了森林生态安全，维护了生态平衡，人们居住环境日益改善。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古树名木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林地变更调查、森林督查、林政案件办理等 5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资金 51.8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

额的 26.22%。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9 分,全年预算数 197.52 万元,执行数量 197.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2 年,根据全年工作目标任务,积极履职,强化资金管理和使用,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完成征占用林地恢复植被造林 458 亩;完成调查核实森林督查图斑 280 个,完成率达到 100%,总结提交率 100%,在全市率先完成工作任务;全年办理林业行政案件 10 起;完成 2022 年三个批次的中央财政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通过陕西省惠农“一折通”全部兑付到农户;完成采伐监督管理备案 5 起,抽查复核 5 起;全区共造册登记古树名木 234 棵,挂牌 156 棵,每年打药,对 4 棵古树进行硬件设施保护,修建护栏,对 10 棵古树名木挂牌清理周围垃圾,填树洞等进行保护;全年救助野生动物 28 只;答复处理群众举报信访件 125 起;支持全区重点项目,为农光互补光伏发电、榛子产业科技示范园、城乡建设用地等项目核实出具是否占用林地情况说明函 41 件;疫情防控在林政所院内增设核酸采样点;联合财政局、林业局等部门联合发文及发函共计 60 份。

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落实财政各项政策,厉行节约,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攻坚克难,做好各项支出,确保各项业务工作开展,促进凤翔林业高质量发展。

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								
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 1	事业机构支出	完成	169.78	169.78		169.78	169.78		—	100%	—
	任务 2	事业单位养老	完成	13.92	13.92		13.92	13.92		—	100%	—
	任务 3	事业单位医疗	完成	6.12	6.12		6.12	6.12		—	100%	—
	任务 4	住房公积金	完成	7.7	7.7		7.7	7.7		100%		
	金额合计			197.52	197.52		197.52	197.52		1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人员经费，全年完成古树名木修筑护栏、野生动植物救助保护、森林督查、林地变更年度调查业务、林政案件办理等工作，保障乡村振兴驻村人员补贴。						完成征占用林地恢复植被造林 458 亩；完成调查核实森林督查图斑 275 个，办理林业行政案件 10 起；完成 2022 年三个批次的中央财政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通过陕西省惠农“一折通”全部兑付到农户；完成采伐监督管理备案 5 起，抽查复核 5 起；全区共造册登记古树名木 234 棵，挂牌 156 棵，对 4 棵古树进行硬件设施保护，修建护栏，对 10 棵古树名木挂牌清理周围垃圾，填树洞等进行保护；全年救助野生动物 28 只；答复处理群众举报信访件 125 起；支持全区重点项目，为农光互补光伏发电、榛子产业科技示范园、城乡建设用地等项目核实出具是否占用林地情况说明函 41 件；疫情防控在林政所院内增设核酸采样点；联合财政局、林业局等部门联合发文及发函共计 60 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完成林地变更调查、森林督查 275 个图斑调查，修筑古树护栏 4 个，救助野生动物 28 起。办理林业行政案件 10 起。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全区森林资源及野生动植物资源得到有效保护。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持森林资源管理的现势性、准确性和时效性。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群众享受生态效益补偿，增加家庭收入。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破坏森林资源等违法行为知晓率提高，爱树护绿意识增强。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持续好转，结合乡村振兴，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对森林资源、古树名木、野生动物等环境保护意识不断提高。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建设美好家园的满意度不断提升。			95%以上		95%以上		10	9	
总分										100	99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古树名木保护经费、野生动物保护经费、林地变更调查经费、森林督查工作经费、林政案件办理经费、驻村干部补贴经费等 6 个项目的自评结果。

古树名木保护经费、野生动物保护经费、林地变更调查经费、森林督查工作经费、林政案件办理经费、驻村干部补贴经费等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1.8 万元，执行数 5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2 年完成古树名木保护，为 2 棵古树修筑围栏，2 棵古树填封树干，10 棵古树清理垃圾，修挂古树标识牌；全年办理林业行政案件 10 起；完成采伐监督管理备案 5 起，抽查复核 5 起。完成森林督查和打击毁林专项行动共 280 个疑似变化图斑调查，成果资料上报提交等；完成年度林地变更调查和公益林优化及国土三调数据融合；保护森林资源，救助野生动物 28 只。助力乡村振兴，为横水镇玉祥村派出驻村干部 1 人。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8	51.8	51.8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完成古树名木修筑护栏、野生动植物保护、森林督查、林地变更年度调查业务、林政案件办理等工作。				完成征占用林地恢复植被造林 458 亩；完成调查核实森林督查图斑 275 个，办理林业行政案件 10 起；完成 2022 年三个批次的中央财政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通过陕西省惠农“一折通”全部兑付到农户；完成采伐监督管理备案 5 起，抽查复核 5 起；全区共造册登记古树名木 234 棵，挂牌 156 棵，对 4 棵古树进行硬件设施保护，修建护栏，对 10 棵古树名木挂牌清理周围垃圾，填树洞等进行保护；全年救助野生动物 28 只；答复处理群众举报信访件 125 起；支持全区重点项目，为农光互补光伏发电、榛子产业科技示范园、城乡建设用地等项目核实用地是否占用林地情况说明函 41 件；疫情防控在林政所院内增设核酸采样点；联合财政局、林业局等部门联合发文及发函共计 60 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完成林地变更调查、森林督查 275 个图斑调查，修筑古树护栏 4 个，救助野生动物 28 起。办理林业行政案件 10 起。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全区森林资源及野生动植物资源得到有效保护。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持森林资源管理的现势性、准确性和时效性。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群众享受生态效益补偿，增加家庭收入。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破坏森林资源等违法行为知晓率提高，爱树护绿意识增强。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持续好转，结合乡村振兴，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对森林资源、古树名木、野生动物等环境保护意识不断提高。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建设美好家园的满意度不断提升。	95% 以上	95%以上	10	9	
总分						100	99	

(四)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7.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69.7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7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7.5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97.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97.52	总计	62	197.5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 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7.52	197.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2	1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2	1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92	1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2	6.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2	6.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2	6.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9.78	169.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69.78	169.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69.78	169.7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0	7.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0	7.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0	7.7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7.52	145.72	51.8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2	13.9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2	13.9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92	13.9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2	6.1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2	6.1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2	6.12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9.78	117.98	51.8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69.78	117.98	51.8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69.78	117.98	51.8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0	7.7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0	7.7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0	7.7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 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7.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92	13.9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12	6.1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69.78	169.78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70	7.7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7.5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7.52	197.5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97.52	总计	64	197.52	197.5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97.52	145.72	51.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2	13.9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2	13.9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92	13.9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2	6.1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2	6.1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2	6.12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9.78	117.98	51.8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69.78	117.98	51.80
2130204	事业单位	169.78	117.98	51.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0	7.7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0	7.7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0	7.7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3.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	2.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5.44	30201	办公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7.47	30205	水费	0.3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	13.92	30206	电费	0.4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2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	6.12	30208	取暖费	0.96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0	30212	因公出国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3.07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	0.00			———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	0.00			———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	0.00			
人员经费		143.72	公用经费					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 费	培训 费
项目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 2022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单位概况

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隶属宝鸡市凤翔区林业局，属于财政独立核算二级预算事业单位。全所事业编制总数 13 个，其中专业技术编制 10 个，工勤编制 3 个。

（一）机构组成

区林政管理所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单位设办公室、业务组、财务室共三个办公室。

（二）机构职能

贯彻执行落实国家林业方面的方针、政策，主要承担全区森林资源保护监督检查；开展森林资源保护、野生动物保护、古树名木保护、动态监督、林政执法、林地审核审批、林木采伐事中事后监督检查，依法查处盗伐、乱砍滥伐、毁坏林木、毁坏林地、乱捕猎杀等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行为。

（三）人员概况

2022 年，区林政管理所编制人数 13 人，现实有人员 12 人，退休人员 1 人。

二、单位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单位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2 年，林政管理所财政资金收入主要为财政预算收入，全年财政预算资金收入共 1975167.85 元。

（二）单位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2 年，林政管理所财政资金支出主要为财政预算支出，全年财政预算资金支出共 1975167.85 元。

三、部门财政支出管理情况

（一）预决算编制情况

按照财政预决算要求，安排专人，按时编制报送预决算资料，填报绩效目标，项目预算细化，资料信息完整，数字真实，核算准确。

（二）执行管理情况

全年财政支出按进度执行，项目支出按中期评估执行，支出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确保运转正常。

（三）支出绩效情况

根据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的要求，我所按照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进行分析，具体情况如下：

1. 部门支出绩效

（1）运转保障

2022 年，根据全年工作目标任务，积极履职，强化资金管理和使用，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完成征占用林地恢复植被造林 458 亩；完成调查核实森林督查图斑 275 个，完成率

达到 100%，总结提交率 100%，在全市率先完成工作任务；全年办理林业行政案件 10 起；完成 2022 年三个批次的中央财政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通过陕西省惠农“一折通”全部兑付到农户；完成采伐监督管理备案 5 起，抽查复核 5 起；全区共造册登记古树名木 234 棵，挂牌 156 棵，每年打药，对 4 棵古树进行硬件设施保护，修建护栏，对 10 棵古树名木挂牌清理周围垃圾，填树洞等进行保护；全年救助野生动物 28 只；答复处理群众举报信访件 125 起；支持全区重点项目，为农光互补光伏发电、榛子产业科技示范园、城乡建设用地等项目核实出具是否占用林地情况说明函 41 件；疫情防控在林政所院内增设核酸采样点；联合财政局、林业局等部门联合发文及发函共计 60 份。

（2）单位厉行节约

严格控制经费支出，没有因公出国（境）费用，无公务接待费用，无会议费用。

（3）单位节能降耗

单位能源消耗主要为日常工作用电费、水费，以及职工灶用电费和天然气费，在使用过程中坚持节约原则，节约消耗能源。

2. 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

（1）资金绩效分配情况

2022 年，区林政管理所项目预算资金 518000 元，其中：古树名木保护工作经费 20 万元，林地变更调查经费 3 万元，

森林督查工作经费 3.8 万元，野生动植物保护经费 20 万元，行政案件办理经费 3 万元，驻村干部补贴经费 2 万元。

（2）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区林政管理所项目资金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进行审批支付，符合采购的，坚决按程序执行，确保资金的合理使用。

（3）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森林是支持经济发展的绿色原材料。林地面积增加，野生动植物和古树名木得到保护，破坏森林资源违法行为减少，合理利用森林资源，积极培育，科学经营，森林就能源源不断地满足经济社会发展的巨大需求，促进循环经济、低碳经济发展。

保护森林资源、古树名木、野生动植物和野生鸟类，打击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行为等得到了社会公众的充分肯定，有效提高了社会公众的野生动植物和森林资源、古树名木保护意识，为全社会形成良好的森林资源保护氛围做出了突出贡献，生态环境也得到很好的改善。

通过区林政管理所古树名木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林政案件办理、森林督查、林地变更调查等项目实施，保障了森林生态安全，维护了生态平衡，人们居住环境日益改善。

（四）财务管理情况

区林政管理所遵守行政事业单位政府会计准则，制定了项目绩效制度，贯彻落实“六稳”、“六保”，兜牢“三保”

底线，财政资金使用政策。资金财务处理及时，财务核算、账务管理规范，政府采购严格按程序执行。

（五）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区林政管理所制订古树名木保护等项目绩效制度，领导重视项目绩效工作，学习项目绩效知识，安排专人对照项目检查，扎实开展单位绩效管理。通过绩效管理评价，资金使用达到了预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群众对林业工作的知晓率，对树木的保护意识不断提高。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宝鸡市凤翔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通知》（宝凤财监发[2023]1 号）通知，对林政所 2022 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支出总额与项目预算相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整体完成情况优。根据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 99 分。

（二）存在问题

1、森林资源保护、古树名木保护、野生动物保护是林政所的重点工作，随着生态文明建设的逐年推进，特别是古树名木保护、野生动物保护提升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促进高质量发展作用重大，林政所重点保护支出逐年增加，小马拉大车。

2、国家林草局每年下发卫片图斑几百个，山高沟深，督查手段落后，科技投入不足，人工费用增加。

3、林政执法对象配合度差，鉴定评估、执法成本高、费用大。

（三）改进建议

按照实际情况评估，适当增加古树名木保护、野生动物保护、森林督查、林业行政案件办理、林地变更调查等方面的经费预算。